

证券代码：603725

证券简称：天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1-083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7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7 月 1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梧村工业区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12 日

至 2021 年 7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购买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
2.01	交易对方	√
2.02	交易标的	√
2.03	交易标的评估值、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
2.04	支付方式	√
2.05	资金来源	√
2.06	交易对价的支付期限	√
2.07	期间损益归属	√
2.08	职工安置事项	√
2.09	债权债务安排	√
2.10	标的资产交割及违约责任	√
2.11	其他事项安排	√

2.12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
8	关于《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的议案	√
10	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2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13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宜的议案	√
1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	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
18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19.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9.01	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
19.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19.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9.04	发行数量	√
19.05	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19.06	限售期	√
19.07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9.08	上市地点	√
19.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19.10	募集资金用途	√
2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2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22	关于公司与吴启超先生签订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2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2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
2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8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2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事宜的议案	√
30	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6 月 26 日公司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16，议案 18-27，议案 2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7、议案 2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9-2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吴启超、洪晓明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25	天安新材	2021/7/6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 2021 年 7 月 8 日的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6:30 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室登记。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阅本公告附件 1。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须注明“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邮件等方式登记(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需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并经本公司确认为股权登记日为在册股东后有效。

六、 其他事项

- 1、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 2、联系人:徐芳
- 3、联系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梧村工业区
- 4、联系电话:0757-82560399;传真:0757-82561955

特此公告。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购买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2.01	交易对方			
2.02	交易标的			
2.03	交易标的评估值、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2.04	支付方式			
2.05	资金来源			
2.06	交易对价的支付期限			
2.07	期间损益归属			
2.08	职工安置事项			
2.09	债权债务安排			
2.10	标的资产交割及违约责任			

2.11	其他事项安排			
2.12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6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8	关于《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的议案			
10	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			

	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宜的议案			
1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	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9.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9.01	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19.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19.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9.04	发行数量			
19.05	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19.06	限售期			
19.07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9.08	上市地点			
19.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19.10	募集资金用途			
2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公司与吴启超先生签订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的议案			
2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2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7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8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2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事宜的议案			
30	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